

证券代码：839316 证券简称：长城网科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深圳市长城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合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管理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 5,000.00 万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是指理财产品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 5,0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项目投入，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在审议通过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理财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在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公司授权董事朱伟昕具体实施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不涉及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公司会安排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查。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危险、谨慎投资的原则，运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以及对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地预估于测算，闲置资金的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长城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长城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